

【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2.4.24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2.5.24 第 17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智慧長照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		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學分				
選 修	企業管理學系	長期照護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實習	1	
	音樂學系	音樂於高齡照護之設計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料探勘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實務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專論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科技輔具與創新應用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創新服務開發模式	3	
	音樂學系	表達性藝術治療個案討論	3	
	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	關懷設計	2	
後醫系	創新科技與健康照護	2	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1.5.10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1.5.20 第 17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智慧長照微學程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創新服務開發模式	3	
	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3 學分			
選 修	企業管理學系	長期照護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實習	1	
	音樂學系	音樂於高齡照護之設計與應用	3	
	後醫籌備處	高齡友善、精準健康照護的理論與實踐	2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料探勘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實務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智慧長照專論	3	
	醫學科技研究所	科技輔具與創新應用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				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